

刘艳红等 38 户申请经适房名单 公 示

经核查，刘艳红等 38 户申购经济适用住房家庭符合经济适用住房认定条件。名单公示如下（详见附件）。

公示期 15 天。监督电话：0537-3413396。



附件：2019 年第二批申购经适房公示名单。